

证券代码：871348

证券简称：森电电力

主办券商：英大证券

河南省森电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规制度，合法有效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:00—12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348	森电电力	2025年7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	√
2	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	√
3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4	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5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√
6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√
7	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√
8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√
9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》	√

议案一：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同意修改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内容。

议案二：审议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议案三：审议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议案四：审议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五：审议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六：审议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

议案七：审议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八：审议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》议案

鉴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，公司2025年拟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有效期内，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，既有效期内任何时点融资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）。

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，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。公司董事会

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综合业务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），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额度事宜。

议案九：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，对 2025 年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如下：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型	预计发生金额（万元）
1	李波	为公司银行综合信贷业务提供担保等	8000
2	李勇	为公司银行综合信贷业务提供担保等	5000
3	李宇琛	为公司银行综合信贷业务提供担保等	5000
4	高春芳	为公司银行综合信贷业务提供担保等	8000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7月14日09时00分—17时0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新乡县大召营镇工业区河南省森电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宇琛 联系地址：新乡县大召营镇工业区森电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办公会议室 联系电话：0373-5467882 传真：0373-5467881 邮政编码：453700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省森电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省森电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3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